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明景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花怡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3,0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本集团/金奥博股份/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民爆行业	指	用于非军事目的工业炸药及其制品和工业火工品，是从事民用爆破器材的科研、生产、销售、储运、爆破工程设计、施工服务、质量检测、进出口等经济活动的总称
民爆器材	指	民用爆炸物品的简称，指各种民用炸药、雷管及类似的火工产品
雅化集团	指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奥博合利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鑫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智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天基金	指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金峰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银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博信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美格包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金奥博国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KING EXPLORER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金源恒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金奥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雪峰科技	指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凯龙	指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安全司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奥博	股票代码	00291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奥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KING EXPLOR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ING EXPLOR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明景谷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kingexplorer.com		
电子信箱	king@kingexplor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一玲	周一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电话	0755-26970939	0755-26970939
传真	0755-86567053	0755-86567053
电子信箱	ir@kingexplorer.com	ir@kingexplor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咨询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482691G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伟坚、古范球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潘青林、丁一	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431,938,109.35	456,121,092.66	-5.30%	398,957,03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516,577.59	61,773,614.00	1.20%	72,526,46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109,452.87	57,285,605.08	1.44%	55,033,73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104,287.38	19,975,432.14	-19.38%	57,206,402.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99	-25.25%	1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99	-25.25%	1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9%	32.97%	-10.78%	43.7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751,305,543.57	447,342,621.58	67.95%	333,347,79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04,343,904.61	250,449,101.70	141.30%	126,490,687.12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534,784.82	109,831,618.59	109,982,491.79	130,589,2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26,634.06	19,693,353.61	19,492,520.97	12,904,06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1,220.76	17,713,429.75	18,153,663.07	12,471,1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3,665.69	-3,368,448.79	2,695,027.81	4,624,042.6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148.21	4,201,901.76	-7,902.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8,727.21	2,522,649.49	1,388,324.25	报告期内，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有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发放的企业上市融资补助 200 万元，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发放的企业改

				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经费 150 万元，枣庄市山亭区财政局投资新建乳化剂、专用复合油相以及高分子表面活性剂系列项目地方税收返还。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549,179.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51.67	222,998.13	-572.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47,634.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267.19	1,473,915.28	5,463,13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3,238.76	985,625.18	225,529.50	
合计	4,407,124.72	4,488,008.92	17,492,733.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智能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连续化工业炸药生产线、移动式 and 固定式工业炸药生产地面站、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混装车、井下装药器和散装型工业炸药地下装药车、机器人智能包装生产线、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工业雷管全自动装配线、工业互联网智慧民爆信息管理软件、专用乳化剂及一体化复合油相等。

公司以“创新为金，融全球智力”为发展战略，以“国际化、专业化、精品化”为发展目标，凭借民爆高端技术的创新与应用研究，完善的民爆动态信息系统平台，优良的售后服务体系，实现了在民爆科研技术和实际运用领域的有效延伸。公司在国内外已为客户建设了上百条工业炸药生产线，客户遍及全国各地及东南亚、中亚和非洲等海外市场，已成为国内研究、设计和制造民用爆破器材生产装备系统的龙头企业。

公司研究开发的高端智能成套装备均通过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和科技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和生产验收，2017年6月，由公司主导研发的“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民爆行业装备和技术研究，并进行技术成果转化，向客户提供定制民爆生产智能装备和化工原辅材料，同时提供安装、调试、维护、培训和技术升级等系列配套服务，形成集科研、制造、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工业炸药生产工艺技术、软件及设备系统以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构成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85%以上。

1、工业炸药生产工艺技术、软件及设备系统

（1）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主要包括JWL-III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和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以上两个项目均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目前已在国内外推广了上百条生产线，客户实现工业炸药产能130多万吨。

（2）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

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采用先进的智能视频捕捉定位技术，可自动捕捉药卷位置，并将药卷精准定位。机器人在拾取和放置药卷过程中自动检测，确保了拾取码垛的效率、准确性和稳定性。国内外70多家生产企业在炸药包装环节引进了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配备了220多台智能包装机器人，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千余名。

（3）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站

采用敞开搅拌式静态乳化系统，能与多个厂家生产的现场混装车衔接，并能生产通过《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测试系列8的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基质，具有本质安全性高、环保节能、先进便捷、优化组合省时方便、精准计量安全可靠、品质性能优越等特点。

（4）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混装车和散装型工业炸药地下混装车

公司的地下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应用自主知识产权先进技术，解决了国内地下中小直径中深孔散装炸药装填的难题，提高了装药效率，显著地减少了作业人员和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

(5) 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

公司将各地生产现场与公司总部的远程服务中心相连接，构建成“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平台，将客户、公司工程师、销售人员、采购人员、售后服务人员、供应商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将设计、生产、技术服务和客户需求无缝对接的工业互联网智慧生产服务体系和协同创新的智能环境，实现了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的互联网+服务。

2、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公司综合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的乳化剂和复合油相生产工艺技术，为民爆生产企业提供工业炸药生产所需的包装型一体化复合油相、复合乳化剂和新型高分子乳化剂。

报告期内，上述主营业务、产品和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民爆行业是指从事民用爆破器材及其装备的科研、生产、销售、储运、爆破工程设计、施工服务、质量检测、进出口等经济活动的企业总称。民爆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冶金、有色、建材、化工、石油、交通、铁道、水利、机械加工、城市建设和国防施工等重要领域，被誉为“基础工业的基础，能源工业的能源”，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作用。

随着工信部2016年发布的“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深入推进，以科技创新为引领推动民爆行业产业升级，民爆行业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得到广泛采用，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技术逐步得到推广，民爆行业整体实现了科技引领型的跨越式发展，也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根据工信部“关于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进步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的“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改造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的发展方向，公司借助大数据，通过模型、通信和算法的开发使传统工厂转变成为一个能将产业生态和生产性服务业融合的智能环境，实现了对生产、运输、存储、使用等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动态管理，促进民爆行业向智能化和互联网化发展。

近年来，民爆行业结合“中国制造2025”，部署了“机器人换人、自动化减人”专项行动，大力推动民爆行业生产方式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公司研制的一些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并在行业推广应用，包括公司的“JWL-LZ 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等核心技术产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为发行新股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主要为募投项目建设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货币资金	主要为募集资金到账影响货币资金增加

存货	主要因报告期内多个装备系统项目完工并确认收入，待安装发出商品已结转成本，新签装备系统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准备暂未开始备货。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和应用，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拥有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以及高新技术项目，公司研制的各类民爆设备均入选民用爆炸物品专用生产设备目录，在行业内实现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填补了国内民爆技术领域的空白，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大型采矿和爆破工程，推动了我国民爆产品生产装备领域的技术进步。2017年6月，公司主导研发的“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获得第五届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民爆行业属于高度管制行业，具有专业性强，技术、安全性要求高的特点。特别是随着民爆监管部门对装备的质量可靠性和智能化水平要求的提高，只有拥有较高研发创新能力、掌握领先民爆技术、具有强大技术转化能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的不断发展进步中占据有利的市场地位。

随着民爆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和技术进步的加快推进，特别是在国家严格的安全监管要求和本质安全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的环境下，民爆行业技术装备逐步向着自动化、连续化、无人化、智能化、集约化方向发展，与行业内的其他企业相比，金奥博在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自动化程度以及技术水平等方面均具备明显优势。

2、一站式服务优势

在工业炸药生产装备方面，公司通过深度识别客户需求，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从而帮助客户实现不同的生产需求。公司量身订造的工业炸药连续化自动化安全生产解决方案具有技术含量高、定价能力强、客户关系稳定、产品难以复制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

同时，公司为工业炸药装备用户配套提供关键原辅材料和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安装指导、现场调试、维护保修等一体化服务，形成了一站式服务的生态体系，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动力。

3、信息化服务系统及互联网+优势

为促进我国民爆行业信息化服务发展，2010年5月工信部颁布《关于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进步的指导意见》，明确指出了“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信息化技术改造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的发展方向。同时随着“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相关鼓励政策的出台及推进实施，民爆行业逐步迈入了工业化4.0的智能信息化时代。

公司通过搭建智慧民爆信息服务系统，融合公司的“设备管理云服务平台”和“一站式服务中心”，将客户、工程师、维修人员、操作人员、巡检人员、采购人员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实现全线产能智能匹配，各工序自动闭环控制，同时对原料供应、炸药生产、运输、存储、使用等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动态管理，及设计、制造、生产、服务的协同创新，精准、高效、及时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化技术服务。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高质量的产品、快速的响应能力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已与国内生产总值排名前列的大型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已在国内承建了上百条生产线。同时，在俄罗斯、蒙古、越南、缅甸等国外地区

承建了多条生产线，在行业内有着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和服务信誉。

随着国家加快对民用爆破器材行业进行资源整合和产业化发展，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领先民爆器材生产企业规模也将不断扩大。因此，公司的优质客户优势将越来越明显，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实现较高的公司盈利。随着生产装备系统不断增加和升级改造，行业的化工材料产品需求将会不断扩大，潜在客户的市场空间前景广阔。

5、人才和团队优势

作为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民爆行业涉及安全工程、材料、化学、机械、自动控制、爆破技术等多种高科技技术领域，对技术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对民爆行业的专业人才培养需要一套成熟的流程，并且培养周期较长，造成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稀缺。随着工业技术的发展和对本质安全性要求的提高，行业对工业炸药生产工艺和技术从业人员提出更高和更严格的要求。只有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才能不断开发出安全性更优、自动化程度更高的新产品和新技术，从而适应行业的发展变化并满足客户的生产需要。

公司凭借20多年专业从事民爆行业科研和应用的技术积累，以及国内外生产线设计和建设项目的丰富经验，成功培育了理论基础扎实、研发能力突出的核心技术团队，汇集了国务院安委会专家、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国家民爆行业专家委员会和专家库成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留美硕士研究生和各类专业工程师。团队熟悉民爆行业机械、电气设计并具有丰富的现场经验，确保公司能够出色完成研发、技术转让、售后服务的工作全流程，形成了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强大专业力量。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聚焦工业炸药生产装备、工艺技术、软件系统和关键化工原辅材料的研发、制造、生产和销售领域，以智能制造、技术创新、信息化建设、开拓海外市场、一站式服务体系为核心开展工作，强化公司内部管理，调整优化业务结构，业绩保持稳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3,193.8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51.66 万元。2017年12月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正式登陆资本市场，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为公司未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打下坚实的基础。

（一）稳步推进国内市场，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形成新的收入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在国内工业炸药生产装备行业中的优势地位，响应行业政策和安全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推动智能装备在民爆生产领域的应用，在全国各地建设了多个工业炸药生产智能装备项目，包括乳化炸药生产线、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线、机器人工业炸药包装系统、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站等。

同时，公司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利用自身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和装备优势，深化开展国际合作，大力开拓海外市场。公司在阿尔及利亚、乌干达等地建设生产线，并陆续签订了乌兹别克斯坦、俄罗斯、塔吉克斯坦、拉脱维亚、几内亚等国的民爆生产装备项目，成为公司未来新的收入增长点。

（二）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智能制造创新取得新成果。

公司积极响应《中国制造2025》关于实施智能制造工程的号召，通过实施产品智能化生产线示范工程，加快机器人及智能成套装备在民爆行业的推广应用，成功开发出移动巡检机器人、履带式装车机器人和贴标机器人等一系列具有创新性的旗舰战略产品，其中的“JWL-LZ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的研发取得了显著成果，2018年1月16日，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安全生产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委员及专家一致认为：该系统总体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在推动民爆行业科技进步的同时，也提高了民爆器材生产的安全水平，强化了公司在民爆行业科技创新的引领地位。2017年6月，公司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获得第五届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的客户数量不断增加，市场区域不断拓宽，产品种类不断丰富。

（三）推进信息化建设和工业互联网技术在民爆行业的应用

在公司研发的乳化炸药生产线智能装备中，公司通过采用机器人巡检、机器人包装和机器人装车，实现全线无固定作业人员生产；采用自动贴标系统，实现炸药成品全生命周期标识、追溯和监管；利用生产全程与制造执行系统（MES）、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设备管理系统和安全信息系统联动，动态监控安全运行指数，实现可视化管理；引进智能传感器和机器人装备，实现数字化工厂的集成与互联互通，打造“让信息更透明，让数据会说话，让决策更科学”的智慧民爆生产信息系统，从而将传统工厂转变成为一个能将产业生态和生产服务业融合的工业互联网智能环境，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及本质安全水平。

（四）积极参与国内外科技交流，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

2017年1月，公司参展美国第43届国际炸药工程师协会年会，展出了公司的乳化炸药生产设备、混装系统、物流追踪系统、机器人包装线等主要产品，2017年下半年，公司参展“民爆行业智能制造装备展”、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和“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发布公司智能制造的最新发展成果，分享智能制造实际应用前沿解决方案，加强智能制造领域的延伸，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扩大了影响力。

(五) 实施“1+N”客户服务体系，提高客户满意度

2017年，公司实施了全新维度的客户服务体系，建立了区域经理和服务代表“1+N”的服务团队模式，结合公司设备信息管理系统云服务和一站式网站，通过信息云服务的共享，快速针对客户反馈的问题及时回应和解决问题，提高了售后处理时效。通过完善和充实设备故障检修知识库，帮助客户制定科学合理的设备维护检修计划，指导客户以及服务工程师解决现场异常情况，确保生产安全稳定运行，强化了协同效益，改善了客户体验，提升了客户满意度。

(六) 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助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27万股。公司发行上市后，将有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扩大行业影响力，吸引更多人才，加速提升公司研发力量和技术水平，推动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31,938,109.35	100%	456,121,092.66	100%	-5.30%
分行业					
专用设备	171,684,301.63	39.75%	164,313,377.18	36.02%	4.49%
化工材料	255,542,641.67	59.16%	290,441,080.91	63.68%	-12.02%
其他业务	4,711,166.05	1.09%	1,366,634.57	0.30%	244.73%
分产品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153,907,053.33	35.63%	146,596,651.06	32.14%	4.99%
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236,329,432.78	54.71%	244,915,376.74	53.70%	-3.51%
其他原辅材料	19,213,208.89	4.45%	45,525,704.18	9.98%	-57.80%
其他产品和服务	17,777,248.30	4.12%	17,716,726.11	3.88%	0.34%
其他业务	4,711,166.05	1.09%	1,366,634.57	0.30%	244.73%
分地区					

中国境内	429,882,584.35	99.52%	455,324,138.22	99.83%	-5.59%
中国境外	2,055,525.00	0.48%	796,954.44	0.17%	157.9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设备	171,684,301.63	82,755,263.52	51.80%	4.49%	3.96%	0.47%
化工材料	255,542,641.67	194,542,470.72	23.87%	-12.02%	-12.86%	3.20%
分产品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153,907,053.33	74,302,047.84	51.72%	4.99%	4.70%	0.25%
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236,329,432.78	180,012,472.99	23.83%	-3.51%	-3.34%	-0.55%
分地区						
中国境内	429,882,584.35	278,445,208.35	35.23%	-5.59%	-8.21%	5.5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销售量	条	12	15	-20.00%
	生产量	条	12	15	-20.00%
	库存量	条	0	0	0.00%
包装型工业炸药包装系统	销售量	条	18	17	5.88%
	生产量	条	18	17	5.88%
	库存量	条	0	0	0.00%
散装型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销售量	台/套	4	0	100.00%
	生产量	台/套	4	0	100.00%
	库存量	台/套	2	2	0.00%

包装型乳化炸药复合乳化剂	销售量	吨	153	850	-82.01%
	生产量	吨	7,650	7,712	-0.81%
	库存量	吨	44	59	-26.14%
包装型一体化复合油相	销售量	吨	24,243	23,527	3.04%
	生产量	吨	23,774	23,390	1.64%
	库存量	吨	967	1,436	-32.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散装型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销售量变动原因：由于爆破作业采用现场混装炸药车的需求量逐步上升，公司散装型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的销售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

2. 包装型炸药复合乳化剂销售量变动原因：报告期内，该产品主要用于公司一体化复合油相生产，减少了单独销售数量。

3. 包装型一体化复合油相期末库存变动原因：主要为公司根据次月生产经营计划备库存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	材料成本	72,081,643.60	25.76%	71,617,285.51	23.61%	2.15%
专用设备	人工成本	5,376,740.75	1.92%	4,893,571.96	1.61%	0.31%
专用设备	制造费用	5,296,879.16	1.89%	3,092,939.12	1.02%	0.87%
化工材料	材料成本	184,660,945.11	66.00%	214,817,194.92	70.81%	-4.81%
化工材料	人工成本	3,588,336.70	1.28%	2,911,510.95	0.96%	0.32%
化工材料	制造费用	6,293,188.92	2.25%	5,528,802.22	1.82%	0.43%
其他业务	营业成本	2,491,528.08	0.89%	492,912.56	0.16%	0.7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材料成本	65,151,540.17	23.29%	62,981,315.34	20.76%	2.52%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人工成本	4,773,191.81	1.71%	4,889,282.43	1.61%	0.09%

备系统						
工业炸药生产装 备系统	制造费用	4,377,315.86	1.56%	3,092,939.12	1.02%	0.54%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材料成本	170,130,947.38	60.81%	177,787,835.70	58.61%	2.20%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人工成本	3,588,336.70	1.28%	2,911,510.95	0.96%	0.32%
工业炸药关键原 辅材料	制造费用	6,293,188.92	2.25%	5,528,802.22	1.82%	0.43%
其他原辅材料	材料成本	14,529,997.73	5.19%	37,029,359.22	12.21%	-7.01%
其他原辅材料	人工成本		0.00%		0.00%	0.00%
其他原辅材料	制造费用		0.00%		0.00%	0.00%
其他产品和服务	材料成本	6,930,103.43	2.48%	8,635,970.17	2.85%	-0.37%
其他产品和服务	人工成本	603,548.94	0.22%	4,289.53	0.00%	0.21%
其他产品和服务	制造费用	919,563.31	0.33%		0.00%	0.33%
其他业务	营业成本	2,491,528.08	0.89%	492,912.56	0.16%	0.7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4,908,797.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2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83,567,917.65	19.35%
2	客户 2	44,068,423.84	10.20%
3	客户 3	40,500,390.40	9.38%
4	客户 4	24,842,324.79	5.75%

5	客户 5	21,929,740.47	5.08%
合计	--	214,908,797.15	49.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中，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峰源之参股股东，独立董事汪旭光曾为雪峰科技之独立董事（2017年12月14日已辞去雪峰科技独立董事职务）。除此之外，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均不拥有上述客户的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5,768,272.3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5,865,096.76	28.27%
2	供应商 2	27,519,951.29	11.81%
3	供应商 3	13,732,363.46	5.89%
4	供应商 4	10,526,074.78	4.52%
5	供应商 5	8,124,786.05	3.49%
合计	--	125,768,272.34	53.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892,744.46	19,398,338.77	2.55%	
管理费用	51,050,305.52	54,390,915.14	-6.14%	
财务费用	-4,568,682.08	-1,600,199.91	185.51%	主要原因为公司有效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公司拥

有一支专业技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研发队伍，在民爆器材生产装备研发方面占据先发优势，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均占公司营业收入5%以上。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9	75	5.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68%	20.55%	0.1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505,529.86	25,349,674.88	-3.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7%	5.56%	0.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533,481.47	401,546,048.27	-1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429,194.09	381,570,616.13	-1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4,287.38	19,975,432.14	-1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3,384.09	4,390,316.65	2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0,198.73	28,844,455.65	-45.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6,814.64	-24,454,139.00	5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89,215.09	60,000,000.00	40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92,320.76	10,200,000.00	2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96,894.33	49,800,000.00	480.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78,246.08	46,040,803.61	538.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45.47%，主要原因为子公司2016年为建设项目支付土地转让款；

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402.98%，主要原因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同比增加538.52%，主要原因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据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5,281,224.62	61.93%	168,207,431.48	37.60%	24.33%	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到账，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111,220,111.88	14.80%	97,633,891.99	21.83%	-7.03%	无重大变动
存货	60,080,042.55	8.00%	94,875,972.06	21.21%	-13.21%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多个装备系统项目完工并确认收入，待安装发出商品已结转成本，新签装备系统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准备暂未开始备货。
长期股权投资	2,604,992.44	0.35%	3,369,748.96	0.75%	-0.40%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6,622,495.05	3.54%	27,815,973.68	6.22%	-2.68%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4,393,813.13	1.92%		0.00%	1.92%	主要为募投项目建设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为执行海外项目支付保函保证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余额为3,095,547.06元。截止2018年3月5日该保证金已经全部到

期收回。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 末累计实际 投入金额	资金 来源	项目 进度	预计 收益	截止报 告期末 累计实 现的收 益	未达到 计划进 度和预 计收益 的原因	披露 日期 (如 有)	披露 索引 (如 有)
工业炸药一 体化复合油 相材料建设 项目工程	自建	是	化工 材料	13,937,813.13	13,937,813.13	募集 与自 筹	5.83%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3,937,813.13	13,937,813.13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7	公开发行 股票	29,224.86	0	0	0	0	0.00%	29,224.86	存放于银 行专户,用 于募集资 金投资项 目后续支 出	0
合计	--	29,224.86	0	0	0	0	0.00%	29,224.8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2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64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32,906.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681.4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224.86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2月5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XYZH/2017SZA20621号”《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验资报告》。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得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92,288,741.80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292,248,592.45元，利息收入40,149.35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工业炸药用一体化 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 目	否	12,890.46	12,890.46	0	0		2019年 12月31 日	0	否	否
2、民用爆破器材产品 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 产业化项目	否	4,512.56	4,512.56	0	0		2019年 12月31 日	0	否	否
3、研发中心及总部运 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7,807.54	7,807.54	0	0		2019年 12月31 日	0	否	否
4、互联网综合服务运 营平台建设项目	否	4,014.3	4,014.3	0	0		2019年 12月31 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224.86	29,224.8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项目	否									
合计	--	29,224.86	29,224.86	0	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 2018 年 1 月 16 日,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行投入人民币 35,822,485.63 元, 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8SZA20024 号),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款项已于本报告报出日前置换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乳化炸药专用乳化剂和复合油相	6,000,000.00	94,547,022.28	71,966,386.44	182,412,173.26	30,797,427.80	23,087,946.38
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乳化炸药专用乳化剂和复合油相	20,000,000.00	35,666,712.47	31,022,063.59	60,063,311.67	4,782,584.76	4,301,301.37
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自动化包装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500,000.00	23,560,264.90	17,041,319.88	30,001,344.33	4,807,872.63	4,254,346.44
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为公司提供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信息技术服务	5,000,000.00	6,772,952.95	6,070,044.92	4,905,982.88	2,782,134.54	2,782,134.54
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乳化剂、一体化专用复合油相、复合蜡、表面活性剂、化学原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3,000,000.00	34,251,670.99	21,591,320.20	0.00	-1,234,831.09	-1,234,831.09
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基础雷管自动装填线，工业雷管自动化生产技术及设备、起	3,000,000.00	6,506,124.00	2,677,514.10	4,711,166.05	848,359.14	788,676.33

		爆具助爆药包生 产技术及设备的 研发、生产与销售						
新疆金峰 源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生产散装炸 药设备，如混装 车，移动地面站和 地下装药车	20,000,000.00	16,577,308.72	9,506,528.86	6,709,430.22	-1,026,829.37	-1,027,573.01
金奥博国 际有限公 司	子公司	机电设备及机电 产品辅助贸易及 投资联营公司	18,815,800.00	20,088,528.98	19,723,154.55	2,801,964.47	-62,841.06	-62,841.0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民爆行业是我国工业体系中的基础性产业，肩负着不可替代的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的重要使命，其发展状况与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等影响。未来五年国家在铁路公路、港口机场、水利水电、新型城镇化建设等基础建设方面持续投入，将拉动对民爆物品的国内市场需求；倡导开展“一带一路”建设，加大海外工程投资力度，也有助于公司大力拓展国际市场。

《民爆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民爆行业龙头企业，扶持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优势骨干企业，排名前15家生产企业生产总值在全行业占比突破60.00%。产业集中度将大大提高。产业布局的进一步优化，为公司做大做强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和创造了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经济发展新常态、改革发展新变化、安全发展新要求、科技创新新机遇的大好形势下，公司将充分利用《中国制造2025》和《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政策红利，加快推动行业产品创新，优化自身产品结构，推动智能制造及信息化建设，扩大国际间交流与合作，以国际民爆科研生产一体化大型集团作为发展目标，积极响应民爆行业发展趋势，凭借突出的技术领先优势，利用资本平台推进行业并购整合工作，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努力通过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纵向资源，跨行业横向发展，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体现规模效应，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以“国际化、专业化、精品化”为发展目标，实现“成为研究、设计、制造民用爆破器材及设备的国际一流企业”的企业愿景。

（三）2018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实现由技术优势向产品优势和服务优势的快速转化，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进一步拓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开展安全技术标准化建设、夯实智能制造业务的发展。

2、认真地执行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募投项目，并在公司原有炸药生产用的复合油相和乳化剂的研

究基础上，实现关键生产原料的国产化。

3、利用自身拥有的民爆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原辅材料、软件信息系统等全套系列化技术及研究开发定制化优势，积极推行科研生产服务一体化模式，构建“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工程服务等四位一体”的完整产业生态链。

4、随着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公司利用领先的技术和装备优势，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和品牌影响力，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大力拓展民爆海外业务，严格按照国际标准执行海外客户项目建设，扩大公司在国际民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同时将积极探索多种合作方式，推进企业的国际化经营。

5、加强互联网和信息平台建设，深入安全产业链各环节。民爆行业关键技术攻关已纳入2018年科技部《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装备重点专项指南》支持范围，公司将积极凭借丰富的民爆装备工艺技术经验和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积极开展安全信息化科技创新和关键技术攻关。公司将进一步建立核心技术装备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试验验证、运行维护、检测维修平台和标准体系，采用智能化和信息化技术，加快对民爆器材生产企业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的改造。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多维度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力资源保障能力。培养管理人才，造就具备宏观思维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加强青年科技骨干的培育，打造民爆行业科技领军团队。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民爆器材生产装备行业经营特点也决定了其对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的高要求。随着民爆行业相关政策的不断落实和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只有通过对现有技术不断研发、升级和改造，才能确保市场领先地位。若公司不能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和加强技术创新能力，推出达到先进技术水平和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会面临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前沿，公司占据了先发优势。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结构发展方向，加强市场调研及分析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及技术创新，积极拓展并加深研究领域，确保公司的持续技术领先地位。

2、产业链延伸和扩张风险

随着公司向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扩张，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因此存在业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适应性调整，对子公司和公司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更高的要求，以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复合油相的主要原材料为复合蜡等石油化工产品。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由于化工产品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因此，将会造成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价格趋势，做好原辅材料的储备预测，并持续开展互补和替代性多品种原辅材料的研发和试验，减少原材料波动的风险。此外，公司将通过提高产品档次、调整产品售价、革新工艺、新材料替代等方式，提高产品的单位毛利，有效转移部分原材料波动风险。

4、专业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由于工业炸药生产装备及关键原辅材料行业的技术门槛较高，从事该行业的技术研发人员不仅需要具备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还需要通过长期的实践掌握业务技能，因此专业研究人员和技术人员较为稀缺。未来随着民爆行业技术水平及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经营规模的扩张，可能面临专业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公司将建立良好的人才培训机制和高效激励机制，积极创建健全、科学、完善的企业培训体系和员工提升计划，按照既定的年度培训计划有序推进、持续开展。围绕实操技能、理论知识、上岗入职三大板块设计开发培训课程，在现场面授的基

基础上，利用多媒体手段，通过增加远程、视频形式，扩大培训受众；借助问卷调查、学员打分、讲师评优等配套措施，提升培训质量。将员工培训成绩作为专项指标纳入公司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内生动力，夯实培训成效。通过上述举措，打造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员工队伍，培养专业技能人才以及后备骨干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人力储备，实现了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没有发生调整。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实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现金流较为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利润分配情况：2015年12月8日，公司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股东会决议》，分配截止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派发现金股利8,200万元，向股东明刚派发现金股利3,370.20万元，向股东雅化集团派发现金股利3,280万元，向股东明景谷派发现金股利1,549.80万元；

2、2016年度利润分配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3、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13,0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2,612,000.00	62,516,577.59	36.17%	0.00	0.00%
2016 年	0.00	61,773,614.00	0.00%	0.00	0.00%
2015 年	82,000,000.00	72,526,468.58	113.0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1306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2,612,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76,540,020.9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516,577.59 元,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1,071,222.93 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575,920.27 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07,122.29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6,540,020.91 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结合公司 2017 年经营情况,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以现金形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2.00 元 (含税), 本次分配的现金股利共计 22,612,000.0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利润分配预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明刚、 明景谷）	股份限制流 通及锁定承 诺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追加以下承诺：1.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行前述承诺事项。2. 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中

			<p>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四、本人若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雅化集团、奥博合鑫、奥博合利及奥博合智、	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股东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若未履行前述股份锁定承诺，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中

			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航天基金、温福君、李井哲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股东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若未履行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	已履行完毕
周一玲、吴多义、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喻芳	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追加以下承诺: 1. 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将不低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	正常履行中

		<p>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 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 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 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 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 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 价，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 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 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 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委 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 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 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 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 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 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 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 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 行前述承诺事项。2.本人 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 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 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 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 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 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 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 起，在申报离任六个月 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 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 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 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4. 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 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 管理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 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 规定。四、本人若未履行 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 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上公</p>			
--	--	---	--	--	--

			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明刚、明景谷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而定。3、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若公司在本次发行股票后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价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4、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正常履行中

			方可减持公司股份。5、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6、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人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雅化集团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股东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股东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3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3、本股东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4、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股东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正常履行中

	航天基金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股东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股东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3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3、本股东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4、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股东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已履行完毕
	奥博合利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股东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股东在公司股票上市</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正常履行中

			<p>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3、本股东在减持时, 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方可减持公司股份。4、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 (如有)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 时, 本股东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p>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明刚、明景谷、周一玲、吴龙祥、吴多义、裴海兴、崔季红、喻芳)</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预警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当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以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公司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 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 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应当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 并应提前公告具体</p>	<p>2017 年 12 月 08 日</p>	<p>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7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实施方案。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可协商确定股价稳定措施或根据以下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 由公司回购股票(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承诺出席审议该等回购事宜的董事会并投赞成票。(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出席审议该等回购事宜的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4)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若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司应敦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5)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p>			
--	--	--	--	--	--

		<p>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p> <p>①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的 10%，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的 20%。②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③ 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④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6)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但若公司股东大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必须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若公司股东大会未能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已由公司以回购股份方式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3) 公</p>			
--	--	--	--	--	--

		<p>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①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税后)的 10%;② 增持价格: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③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4) 公司董事会公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做出终止增持股份决定。</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自愿主动增持公司股票,但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必须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 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但公司在其后再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事实发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 3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3)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p>			
--	--	---	--	--	--

		<p>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① 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20%。② 增持价格：增持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4)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同等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应承诺。(5) 公司董事会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方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做出终止增持股份决定。三、在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本承诺函之承诺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相关未履行承诺的主体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4.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p>	2017年1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p>	<p>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p>	<p>2017 年 12 月 0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份(如有),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p>雅化集团、航天基金、奥博合利</p>	<p>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2017 年 12 月 0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如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企业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企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企业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生产效益还需一定时间，公司的净利润可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能难以实现同步大幅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将采取以下措施：1.强化研发与技术优势、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公司长期注重研发投入，建成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队伍，成功实施了众多重要研发项目，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也为未来的发展战略储备了必要技术。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新建研发中心，建立并完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培养和引进研发人才，改善公司的研发条件，加大对智能装备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力度。在维护现有客户业务范围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国内外市场，稳定公司在民爆装备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横向开发，促进业务向智能化、信息化方向延伸；通过纵向整合，促进业务向产业链上下游有益延伸，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2.提升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生产环节管控，改进生产产品质量控制流程，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支出，提</p>			
--	--	---	--	--	--

			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还将努力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一、公司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首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就股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公司股票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p>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的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一、本人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成公司按照承诺事项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做出上述认定后的 30 日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工作；回购价格为回购义务触发当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孰高者（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p>	<p>2016 年 12 月 1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权除息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一、本人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上述承诺。	2016年12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明刚、明景谷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1. 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	2017年12月08日	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航天基金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合伙企业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1. 本合伙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直接或</p>	2017年12月08日	本合伙企业不再为持有金奥博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 如果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合伙企业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合伙企业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p>			
雅化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5% 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1. 本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3.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按通知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2017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本集团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说明1)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本集团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说明2)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1) 政府补助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列报于其他收益，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2017年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新表述。

2) 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根据财政部2017年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中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列报于资产处置损益，2017年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调增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4,201,901.76元，调减营业外收入4,322,424.79元、营业外支出120,523.03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伟坚、古范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雅化集团	雅化集团持有公司 19.10% 股份，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原材料	市场定价	-	35.14	0.15%	40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则》 10.1.3 条的规 定，与 公司形 成关联 方，其 交易构 成关联 交易。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 人采购 燃料和 动力	燃料动 力	市场定价	-	69.7	32.45%	70	否	银行存 款或承 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 人采购 运费	运输费	市场定价	-	108.01	10.36%	110	否	银行存 款或承 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 人销售 产品、 商品	设备及 原材料	市场定价	-	4,406.8 4	10.21%	4,500	否	银行存 款或承 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 人租赁 土地及 房屋	土地及 房屋租 赁	市场定价	-	50	17.81%	50	否	银行存 款或承 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代垫社 保	代垫社 保	市场定价	-	1.91			否	银行存 款或承 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合计				--	--	4,671.6	--	4,77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 2017 年度与雅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 3500 万元，与银光集团及其关联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150 万元，与雪峰科技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2300 万元，与湖北凯龙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 21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增加与雅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 1270 万元，调整后预计额度不超过 4770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900	1,000	0
合计		12,900	1,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山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1月20日	2017年06月13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30%	12.82	12.82	12.82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花山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3日	2017年09月13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25%	1.83	1.83	1.83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	2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2日	2017年12月06日	银行理财资金	赎回	3.25%	2.24	2.24	2.24		是	是	

股份有限公司 马鞍山花 山支行		益型			日	日	池									
中国 工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马鞍 山花 山支 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3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02 日	2017 年 12 月 2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20%	3.87	3.87	3.87		是	是	
中国 工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马鞍 山花 山支 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4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9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06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2.50%	1.32	1.32	1.32		是	是	
中国 工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深圳 高新 园南 区支 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14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1.7	1.7	1.7		是	是	
招商 银行 深圳 分行 南油	银行	PR3(平 衡型)	8,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17 年 01 月 06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81%	2.51	2.51	2.51		是	是	

支行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17 年 02 月 0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4%	7.04	7.04	7.04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4,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17 年 04 月 1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8%	41.23	41.23	41.23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平衡型)	8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17 年 04 月 1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31%	8.5	8.5	8.5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24%	3.72	3.72	3.72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平衡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02%	3.52	3.52	3.52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2 月 10 日	2017 年 03 月 15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2%	6.36	6.36	6.36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	银行	PR2(稳健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2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3%	20.37	20.37	20.37			是	是

支行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16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0%	29.66	29.66	29.66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4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1%	6.76	6.76	6.76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4 月 17 日	2017 年 06 月 16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21%	13.84	13.84	13.84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6 月 23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30%	11.31	11.31	11.31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7 月 21 日	2017 年 08 月 21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42%	11.26	11.26	11.26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平衡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7 月 21 日	2017 年 08 月 21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42%	3.75	3.75	3.75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 07 月 24 日	2017 年 09 月 22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51%	22.24	22.24	22.24		是	是	

支行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4日	2017年08月25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86%	2.22	2.22	2.22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平衡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04日	2017年09月04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45%	5.67	5.67	5.67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25日	2017年09月15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11%	1.18	1.18	1.18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25日	2017年09月25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51%	11.49	11.49	11.49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11日	2017年12月11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63%	17.31	17.31	17.31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3(平衡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27日	2017年11月2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66%	7.79	7.79	7.79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27日	2017年11月2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66%	23.36	23.36	23.36		是	是	

支行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0 月19 日	2017 年12 月1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69%	23.13	23.13	23.13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1 月16 日	2017 年12 月1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67%	4.09	4.09	4.09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5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1 月17 日	2017 年12 月2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72%	2.33	2.33	2.33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1 月29 日	2017 年12 月2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01%	3.34	3.34	3.34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PR2(稳健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1 月30 日	2017 年12 月21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30%	7.42	7.42	7.42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支行	银行	保本型	5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1 月17 日	2017 年12 月1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1%	1.45	1.45	1.45		是	是	
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 南油	银行	PR2(稳健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7 年12 月13 日	2018 年03 月14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5.20%	12.96	0	0		是	是	

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	自有资金	2017年01月12日	2017年12月2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60%	2.57	2.57	2.57		是	是	
中国银行雅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益	600	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05日	2017年01月06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00%	1.58	1.58	1.58		是	是	
中国银行雅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益	1,000	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02月23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30%	5.06	5.06	5.06		是	是	
中国银行雅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益	500	自有资金	2017年01月09日	2017年02月0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00%	2.34	2.34	2.34		是	是	
中国银行雅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益	1,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2月23日	2017年03月28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00%	2.71	2.71	2.71		是	是	
中国银行雅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益	600	自有资金	2017年03月07日	2017年04月0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00%	1.53	1.53	1.53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4 月 24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10%	2.21	2.21	2.21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6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4 月 07 日	2017 年 05 月 12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20%	1.84	1.84	1.84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4 月 24 日	2017 年 05 月 25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20%	2.72	2.72	2.72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7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5 月 12 日	2017 年 06 月 0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20%	1.72	1.72	1.72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1,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7 年 06 月 2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00%	2.79	2.79	2.79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7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17 年 06 月 3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10%	1.07	1.07	1.07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4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17 年 07 月 2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0.88	0.88	0.88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3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17 年 08 月 0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0.98	0.98	0.98		是	是	
攀枝 花市 商业 银行 雅安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7 月 19 日	2017 年 09 月 2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20%	4.03	4.03	4.03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01 日	2017 年 08 月 3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1.39	1.39	1.39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3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09 日	2017 年 09 月 29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1.47	1.47	1.47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4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7 年 09 月 3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1.16	1.16	1.16		是	是	
攀枝 花市 商业 银行 雅安 分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9 月 28 日	2017 年 11 月 21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4.10%	3.03	3.03	3.03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4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9 月 30 日	2017 年 10 月 30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1.12	1.12	1.12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9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0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50%	1.82	1.82	1.82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6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03 日	2017 年 11 月 2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1.39	1.39	1.39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2.28	2.28	2.28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5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1.68	1.68	1.68		是	是	
中国 银行 雅安 分行 营业部	银行	保本收 益	7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1.89	1.89	1.89		是	是	
工商 银行 大观 园支 行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3,31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1 月 22 日	2017 年 08 月 18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3.40%	4.52	4.52	4.52		是	是	
中国 建设 银行 房山 支行 营业部	银行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2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17 年 06 月 27 日	银行 理财 资金 池	赎回	2.10%	0.16	0.16	0.16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房山支行营业部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6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5日	2017年07月28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2.10%	0.04	0.04	0.04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房山支行营业部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7日	2017年10月16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4.70%	1.29	1.29	1.29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房山支行营业部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	自有资金	2017年11月22日	2017年12月25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00%	0.27	0.27	0.27		是	是	
中国建设银行房山支行营业部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	自有资金	2017年07月05日	2017年11月27日	银行理财资金池	赎回	3.32%	0.39	0.39	0.39		是	是	
合计			80,540	--	--	--	--	--	--	397.52	384.56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并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专注做好主营业务，争取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同时，诚信、公平对待每一位员工、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扎实履行公司对股东、员工、客户的社会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权益，积极开展员工关怀，公司先后建立推出以关爱员工子女为目标的“育才计划”、以救济员工度过生活困境为目标的“护才计划”，以及实现人才安居乐业为目标“英才计划”。“育才计划”基金累计发放12000元，覆盖员工6名；“护才计划”基金累计发放152780元，覆盖员工4名；“英才计划”租房补贴基金累计60万元，已发放20万元，人才公寓分配7套，覆盖员工31人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本公司专注于为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和爆破工程服务企业提供成套技术、装备及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生产、技术咨询等一体化解决方案。所处行业不属于高危、高污染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环境污染事件。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4,790,000	100.00%						84,79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84,790,000	100.00%						84,79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804,167	43.40%						36,804,167	32.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985,833	56.60%						47,985,833	42.4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70,000				28,270,000	28,27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8,270,000				28,270,000	28,27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84,790,000	100.00%	28,270,000				28,270,000	113,0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82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79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82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金奥博”，证券代码为“002917”。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28,270,000股及公开发行前的股份84,790,000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登记股份总量为113,060,000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27万股股份后，总股本由8,479万股增加至11,306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相应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明刚	0	0	33,912,000	33,91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	21,600,000	21,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明景谷	0	0	13,608,000	13,608,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5,400,000	5,4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0	5,124,167	5,124,167	首发前限售股	2018年12月7日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880,000	2,88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800,000	1,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0年12月7日
温福君	0	0	279,500	279,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年12月7日
李井哲	0	0	186,333	186,333	首发前限售股	2018年12月7日
合计	0	0	84,790,000	84,79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年11月29日	11.64元	28,270,000	2017年12月08日	28,27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2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1.64元，并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和股东结构均发生变化。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27万股，公司股份总数由8,479万股增加至11,306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29,224.86万元。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相应增加，公司的资本结构更加优化，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显著加强。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明刚	境内自然人	29.99%	33,912,000		33,912,0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0%	21,600,000		21,600,000			
明景谷	境内自然人	12.04%	13,608,000		13,608,0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5,400,000		5,400,000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5,124,167		5,124,167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880,000		2,880,000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800,000		1,800,000			
陈红献	境内自然人	0.41%	467,933		467,933			
胡海	境内自然人	0.26%	295,700		295,700			
温福君	境内自然人	0.25%	279,500		279,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奥博合利、奥博合智、奥博合鑫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温福君为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为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基金 0.83% 的股权。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红献	467,933	人民币普通股	467,933					
胡海	29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700					
章绍基	251,504	人民币普通股	251,504					

上海今赫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今赫基业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96,271	人民币普通股	196,271
牟江川	162,698	人民币普通股	162,698
沈锐进	145,929	人民币普通股	145,929
胡小林	1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200
沃家荣	1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
肖志民	10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500
王炎芳	105,002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胡海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295,70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中国	否
明景谷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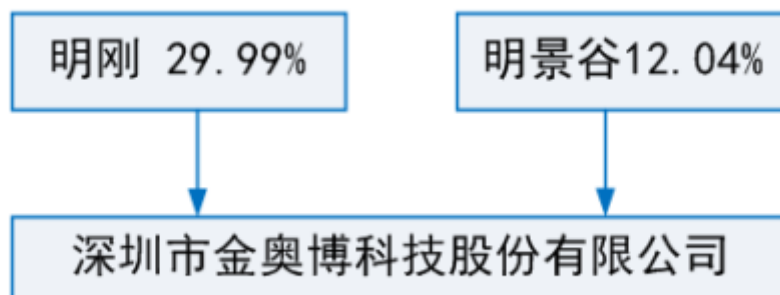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明刚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明景谷担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郑戎	2001 年 12 月 25 日	96,000 万人民币	工业炸药、民用爆破器材、表面活性剂、纸箱生产及销售；危险货物运输（1-5 类、9 类）、炸药现场混装服务，工程爆破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氢氧化锂、碳酸锂等锂系列产品、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机电产品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新材料、新能源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项目投资及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明景谷	董事长	现任	男	77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13,608,000	0	0	0	13,608,000
明刚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33,912,000	0	0	0	33,912,000
周一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4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刘平凯	董事	离任	女	55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1月19日	0	0	0	0	0
王洪民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10月24日	2019年03月17日	0	0	0	0	0
汪旭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8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0	0	0	0	0
张清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0	0	0	0	0
郑馥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0	0	0	0	0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现任	男	72	2016年03月18日	2019年03月17日					
翟雄鹰	股东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7日	0	0	0	0	0

喻芳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6年 03月18 日	2019年 03月17 日					
吴龙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7	2016年 03月18 日	2019年 03月17 日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6年 03月18 日	2019年 03月17 日					
崔季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8	2016年 03月18 日	2019年 03月17 日					
合计	--	--	--	--	--	--	47,520,000	0	0	0	47,52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平凯	董事	离任	2018年01月19日	因已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非独立董事简历：

明景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0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长沙矿山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深圳市爱特实业公司工业技术研究所所长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明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务院安委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工贸与民爆专业委员会专家，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享受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广州分公司工程师，美国EDS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一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IHA公司会计主管、美国密歇根大学高级财务分析师、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平凯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四川雅安化工厂车间工人、劳动人事科科员、企管办科员、厂办科员、副主任、主任，四川雅化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总部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雅化集团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2016年3月至2018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

王洪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航天三院海鹰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航天四院保卫保密处处长，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总监，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简历：

汪旭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工程院院士，全国劳动模范，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总工程师、副院长、院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爆破行业协会会长，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爆破行业专家委员会主任、公安部爆破专家组组长，湖北凯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清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等职。现任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深圳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馥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监事简历：

吴多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5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兵器工业部第214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甘肃省化工研究院副院长，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翟雄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专科学历。曾任四川雅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主管，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部长，雅化集团运输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综合部部长，雅化集团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投资管理部经理、总部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雅化集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喻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金奥博有限办公室主任；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行政部总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明刚先生、周一玲女士简历参见前述。

吴龙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年出生，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采矿所高级工程师及研究室主任。201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裴海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2012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崔季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冠日瑞通技术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公司财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8日		否

刘平凯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19日	是
翟雄鹰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15年06月15日	2018年06月08日	是
翟雄鹰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2018年08月21日	否
翟雄鹰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06日	2019年06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明刚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否
明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12日		否
周一玲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06日		否
周一玲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8日		否
周一玲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08日		否
明景谷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08日		否
刘平凯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19日	是
王洪民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	2016年10月07日		是
王洪民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09日		否
王洪民	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01日		否
王洪民	湖北航天高投光电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01日		否
王洪民	航天科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07日	2017年11月01日	否
王洪民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08日	2018年02月01日	否

王洪民	锦州神工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01日		否
王洪民	北京索为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1日	2018年02月01日	否
王洪民	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1月01日		否
汪旭光	湖北凯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21日	2018年05月20日	是
汪旭光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24日	2017年12月14日	否
张清伟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0日	2018年09月09日	是
张清伟	八马茶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1月23日	2020年01月22日	是
张清伟	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5年08月03日		是
郑馥丽	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11月10日		是
郑馥丽	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22日	2017年11月29日	否
郑馥丽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6日	2018年10月17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2、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模式以外部薪酬调研水平、企业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岗位价值、承担责任和该任职人员的能力等确定薪酬，确保薪酬的内外公平以及个体公平，遵循以下原则：

- (1) 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 (2) 体现职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 (3) 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4) 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绩效考核、奖惩挂钩。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明景谷	董事长	男	77	现任	110.36	否
明刚	董事、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17.38	否
周一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4	现任	95.38	否
刘平凯	董事	女	55	离任	0	是
王洪民	董事	男	47	现任	0	否
汪旭光	独立董事	男	78	现任	8	是
张清伟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	否
郑馥丽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8	否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男	72	现任	30.12	否
翟雄鹰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5	现任	0	是
喻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现任	26.82	否
吴龙祥	副总经理	男	67	现任	61.12	否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41.7	否
崔季红	财务总监	女	38	现任	31.17	否
合计	--	--	--	--	538.05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8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2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87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78
合计	3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7
本科	83
大专	89
中专及以下	203
合计	382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服务于公司整体发展目标战略，依照人尽其才、按劳分配、绩效挂钩的原则，以岗位价值、履职能力、业绩贡献为分配依据，效率为先，兼顾公平，重点倾斜突出人才、核心骨干、关键岗位，逐步建立起公平、合理、规范的薪酬分配体系与科学、持续、有效的动态激励机制，旨在全面充分激发全体员工的能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合理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普通员工实行岗位绩效制；生产人员采取基本工资结合计时计件制。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等费用。

3、培训计划

公司以创建学习型企业为目标，积极创建健全、科学、完善的企业培训体系和员工提升计划。报告期内，实现按照既定的年度培训计划有序推进、持续开展。围绕实操技能、理论知识、上岗入职三大板块设计开发培训课程18项，丰富了培训内容；在现场面授的基础上，利用多媒体手段，通过增加远程、视频形式，扩大了培训受众；借助问卷调查、学员打分、讲师评优等配套措施，提升了培训质量。将员工培训成绩作为专项指标纳入公司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内生动力，夯实了培训成效。

通过上述举措，打造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员工队伍，培养复合型人才、专业技能人才以及后备骨干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人力储备，实现了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管理办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并建立了多种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公司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全体员工的绩效考核与评价体系。将战略目标层层分解到各公司、各部门和员工，并采取年度考核、月度考核、平时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公司、各部门管理效果和员工工作绩效进行量化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薪酬分配、奖惩、职务任免的依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本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产权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1 月 12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06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9 月 13 日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汪旭光	5	0	5	0	0	否	3
郑馥丽	5	3	2	0	0	否	3
张清伟	5	3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 2017年度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独立董事的专业意见。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正确的决策，对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检查和复核，考察会计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财务会计报表审计相关事项进行事前沟通，就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向会计师事务所详细阐述，并交流相互观点，审核审计计划的充分性和适当性。在审计过程中与会计师事务所及时交换意见，以保证审计程序的充分和适当。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督促内部控制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并同审计师就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以及内部控制审核情况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议内审工作，并认真审阅了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审工作计划，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薪酬体系。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行业政策及公司核心技术方面前沿信息，与公司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参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研究并提出建议，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向董事会提供岗位信息和人员拟聘情况或建议，供董事会和经理层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未召开提名委员会相关工作会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正、合理、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以逐步规范公司管理及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为基础，明确责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奖励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C、除以上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A、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B、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如：民主决策程序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繁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C、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即：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1.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8%；2.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3%；3.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5%；重要：1.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8%；2.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资产</p>	<p>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geq净资产 3%；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p>

	总额的 3%；3.经营收入总额的 3%≤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一般：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净资产 1%≤损失 < 净资产 3% ；一般：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 < 净资产 1%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8SZA20089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古范球 张伟坚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18SZA20089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奥博股份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奥博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2017年度，金奥博股份公司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业务收入金额为15,390.71万元，且平均毛利率较高，该类业务销售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根据该类业务收入的会计政策，即：金奥博股份公司销售的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是由金奥博股份公司指导安装调试。经金奥博股份公司安装调试完工后，客户对设备进行检验，客户检验合格后在确认函上签章，金奥博股份公司以确认函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相关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复核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p> <p>2) 对收入及相关财务指标执行分析程序；</p> <p>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相关合同条款，评价金奥博股份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工程作业记录及客户验收确认函，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对本年验收合格的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从中选取样本，核查至会计记录、发票、出库单、工程作业记录、客户验收确认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确认收入的完整性；</p> <p>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客户验收确认函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 对本年验收合格的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选取客户执行函证程序、现场监盘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金奥博股份公司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1,735.39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613.38万元。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计算需要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获取并评价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判断假设是否合理，并检测应收款项减值的重要监控，包括：编制及定期审阅账龄分析、分析逾期债务的原因及其预期可收回率，并参考客户过往信贷记录以评估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合理性以及就收回逾期债务所采取的行动；</p> <p>3)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p> <p>4) 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及按抽样形式测试期后收款。</p>
3.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金奥博股份公司2017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余额为6,119.7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111.70万元。于</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存货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是否有效；</p>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确定存货跌价准备需要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的基础上，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 对存货盘点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观察是否存在滞销、变质、损毁等迹象的存货；</p> <p>3)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在存货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尤其是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和相关税费等。判断假设是否合理，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合理性。</p>
--	---

四、其他信息

金奥博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奥博股份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奥博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如适用)，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奥博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奥博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奥博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奥博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奥博股份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281,224.62	168,207,431.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331,410.11	15,336,198.65
应收账款	111,220,111.88	97,633,891.99
预付款项	7,108,580.27	12,437,525.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60,864.46	1,578,015.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080,042.55	94,875,972.0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43,690.10	
流动资产合计	679,425,923.99	390,069,034.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4,992.44	3,369,748.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622,495.05	27,815,973.68
在建工程	14,393,813.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003,551.60	18,469,620.70
开发支出		
商誉	4,229,571.45	4,229,571.45
长期待摊费用	22,560.00	60,873.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2,167.48	2,299,49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0,468.43	1,028,301.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879,619.58	57,273,586.94
资产总计	751,305,543.57	447,342,62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312,164.27	38,964,342.35
预收款项	41,582,267.64	105,575,806.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783,243.54	9,615,913.14
应交税费	7,920,332.84	7,286,624.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0.00	1,44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99,576.90	982,566.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097,585.19	163,865,25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319,296.21	3,095,08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19,296.21	3,095,083.33
负债合计	109,416,881.40	166,960,337.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060,000.00	84,7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4,340,515.10	80,361,922.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0,509.25	2,538,219.82
专项储备	1,757,526.05	1,410,182.61
盈余公积	8,741,564.10	4,634,441.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5,123,790.11	76,714,33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343,904.61	250,449,101.70
少数股东权益	37,544,757.56	29,933,18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1,888,662.17	280,382,28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1,305,543.57	447,342,621.58

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花怡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4,493,030.93	120,971,54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511,410.11	7,194,797.49
应收账款	53,592,051.33	47,273,194.40
预付款项	3,382,057.48	2,691,002.4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36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02,135.58	6,534,032.36
存货	39,500,296.37	69,065,420.6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1,954.51	
流动资产合计	532,252,936.31	257,089,996.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1,738,692.44	92,503,448.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68,085.41	5,734,904.8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5,424.21	487,047.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8,208.43	1,100,48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8,301.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960,410.49	100,854,192.58
资产总计	631,213,346.80	357,944,189.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306,171.25	25,055,168.46
预收款项	37,164,000.56	97,493,133.86
应付职工薪酬	8,171,537.12	6,813,095.56
应交税费	2,516,922.95	6,094,250.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0,844.87	309,485.8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989,476.75	135,765,134.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52,083.29	2,727,08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2,083.29	2,727,083.33
负债合计	78,441,560.04	138,492,21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060,000.00	84,7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667,319.09	90,688,726.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04,446.76	4,397,324.47
未分配利润	76,540,020.91	39,575,920.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771,786.76	219,451,97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1,213,346.80	357,944,189.0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1,938,109.35	456,121,092.66
其中：营业收入	431,938,109.35	456,121,092.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2,347,323.98	381,345,546.45
其中：营业成本	279,789,262.32	303,354,217.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91,649.89	3,845,985.08
销售费用	19,892,744.46	19,398,338.77
管理费用	51,050,305.52	54,390,915.14
财务费用	-4,568,682.08	-1,600,199.91
资产减值损失	1,892,043.87	1,956,290.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756.52	1,258,45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4,756.52	1,258,454.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48.21	4,201,901.76
其他收益	3,125,576.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68,457.04	80,235,902.70
加：营业外收入	3,541,764.46	4,043,607.79
减：营业外支出	4,364.37	189,765.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05,857.13	84,089,744.71
减：所得税费用	14,097,403.34	13,900,135.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08,453.79	70,189,609.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08,453.79	70,189,609.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516,577.59	61,773,614.00
少数股东损益	8,791,876.20	8,415,995.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7,710.57	1,357,670.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7,710.57	1,357,670.4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7,710.57	1,357,670.4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7,710.57	1,357,670.4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090,743.22	71,547,27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298,867.02	63,131,28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91,876.20	8,415,995.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4	0.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4	0.9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花怡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1,681,860.65	208,259,276.96
减：营业成本	115,816,770.02	128,502,943.62

税金及附加	1,647,498.49	1,972,374.98
销售费用	3,891,634.25	3,552,752.56
管理费用	31,106,747.66	34,799,378.99
财务费用	-3,764,903.69	-2,760,818.48
资产减值损失	1,295,040.20	948,002.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5,243.48	5,458,45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4,756.52	1,258,45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67.67	-7,059.57
其他收益	336,651.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51,600.88	46,696,037.78
加：营业外收入	3,500,000.00	2,576,425.41
减：营业外支出		189,763.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51,600.88	49,082,699.76
减：所得税费用	5,480,377.95	5,109,455.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71,222.93	43,973,244.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71,222.93	43,973,244.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71,222.93	43,973,244.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575,536.94	387,713,06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49,320.60	658,760.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8,623.93	13,174,21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533,481.47	401,546,04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786,228.61	249,982,75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30,405.95	40,634,34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501,429.94	48,567,696.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1,129.59	42,385,81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429,194.09	381,570,61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4,287.38	19,975,43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3,384.09	4,390,31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3,384.09	4,390,316.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30,198.73	28,844,45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0,198.73	28,844,45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6,814.64	-24,454,13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89,215.09	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89,215.09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0,000.00	10,2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40,000.00	3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52,32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92,320.76	10,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196,894.33	49,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6,120.99	719,510.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78,246.08	46,040,803.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07,431.48	122,166,62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185,677.56	168,207,431.4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431,993.56	205,305,968.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852.60	1,820.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18,404.82	7,769,57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241,250.98	213,077,36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071,760.11	135,396,116.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01,867.93	20,662,36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44,617.08	26,784,12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22,223.59	13,130,43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40,468.71	195,973,04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9,217.73	17,104,31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	8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62.05	81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2,562.05	840,816.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4,056.31	3,807,93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4,056.31	26,807,93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505.74	-25,967,119.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789,215.09	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89,215.09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52,32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2,320.76	9,8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36,894.33	50,16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59	-72,891.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425,934.75	41,224,30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71,549.12	79,747,244.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397,483.87	120,971,549.1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790,000.00				80,361,922.65		2,538,219.82	1,410,182.61	4,634,441.81		76,714,334.81	29,933,182.58	280,382,28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790,000.00				80,361,922.65		2,538,219.82	1,410,182.61	4,634,441.81		76,714,334.81	29,933,182.58	280,382,28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270,000.00				263,978,592.45		-1,217,710.57	347,343.44	4,107,122.29		58,409,455.30	7,611,574.98	361,506,377.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17,710.57				62,516,577.59	8,791,876.20	70,090,743.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70,000.00				263,978,592.45								292,248,592.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70,000.00				263,978,592.45								292,248,59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07,122.29		-4,107,122.29	-1,200,000.00	-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7,122.29		-4,107,122.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	-1,2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47,343.44			19,698.78	367,042.22	
1. 本期提取								401,223.56			28,786.34	430,009.90	
2. 本期使用								53,880.12			9,087.56	62,967.6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60,000.00				344,340,515.10		1,320,509.25	1,757,526.05	8,741,564.10		135,123,790.11	37,544,757.56	641,888,662.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00,000.00				52,909,696.01		1,180,549.39	583,052.46	2,987,117.34		63,330,271.92	23,187,843.79	149,678,53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00,000.00				52,909,696.01		1,180,549.39	583,052.46	2,987,117.34		63,330,271.92	23,187,843.79	149,678,5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290,000.00				27,452,226.64		1,357,670.43	827,130.15	1,647,324.47		13,384,062.89	6,745,338.79	130,703,753.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7,670.43				61,773,614.00	8,415,995.48	71,547,279.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0,000.00				54,410,000.00								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90,000.00				54,41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97,324.47		-4,397,324.47	-1,800,000.00	-1,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7,324.47		-4,397,32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	-1,8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3,700,000.00				-26,957,773.36				-2,750,000.00			-43,992,226.6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957,773.36				-26,957,773.3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50,000.00								-2,750,00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3,992,226.64											-43,992,226.64	
（五）专项储备								827,130.15				129,343.31	956,473.46
1. 本期提取								833,036.63				131,157.73	964,194.36
2. 本期使用								5,906.48				1,814.42	7,720.9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790,000.00				80,361,922.65		2,538,219.82	1,410,182.61	4,634,441.81		76,714,334.81	29,933,182.58	280,382,284.2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790,000.00				90,688,726.64					4,397,324.47	39,575,920.27	219,451,97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790,000.00				90,688,726.64				4,397,324.47	39,575,920.27	219,451,97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70,000.00				263,978,592.45				4,107,122.29	36,964,100.64	333,319,815.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071,222.93	41,071,222.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270,000.00				263,978,592.45						292,248,592.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70,000.00				263,978,592.45						292,248,59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07,122.29	-4,107,122.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7,122.29	-4,107,122.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60,000.00				354,667,319.09				8,504,446.76	76,540,020.91	552,771,786.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500,000.00				63,236,500.00				2,750,000.00	43,992,226.64	115,478,72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00,000.00				63,236,500.00				2,750,000.00	43,992,226.64	115,478,72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290,000.00				27,452,226.64				1,647,324.47	-4,416,306.37	103,973,244.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973,244.74	43,973,244.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0,000.00				54,410,000.00						6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90,000.00				54,410,00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97,324.47	-4,397,32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7,324.47	-4,397,324.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3,700,000.00				-26,957,773.36			-2,750,000.00	-43,992,226.6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957,773.36				-26,957,773.3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50,000.00							-2,750,00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3,992,226.64								-43,992,226.6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790,000.00				90,688,726.64			4,397,324.47	39,575,920.27	219,451,971.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括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系由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7,920.00万元。2016年3月28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482691G），注册资本为7,920.00万元。

2016年6月25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温福君、李井哲及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本公司投资6,000.00万元，其中559.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441.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由7,920.00万元变更为8,479.0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6年6月30日出具XYZH/2016SZA20434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3号批准，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27万股，并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11,306万股。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1,306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8,479万股，占总股本的75%；无限售条件股份2,827万股，占总股本的25%。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栋3、4层；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本公司经营范围如下：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及以上项目的设计、开发、技术转让和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化软件、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包括：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雅公司），金奥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国际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峰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奥银雅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美格包装公司），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源恒业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信息公司），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金奥博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金雅公司、金奥博国际公司、新疆金峰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公司、深圳美格包装公司、北京金源恒业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安徽金奥博公司。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无变化。。

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部分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金奥博国际公司以外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

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

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

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

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待安装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6、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9、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用和其他待摊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按合同规定年限，其他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为受益期。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

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销售商品收入、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收入主要确认原则如下：

（1）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

公司销售的工业炸药生产设备系统，是由公司指导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工后，客户对设备进行检验，客户检验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确认函，公司以确认函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工业炸药原辅材料

公司销售的原辅材料以产品送达约定地点，经客户检验合格，验收入库，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的技术转让以提交技术资料确认收入的实现；技术服务以完成服务确认收入的实现。

25、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8、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9、重大会计判断与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2017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本集团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说明1)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本集团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说明2)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按通知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的说明：

1) 政府补助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列报于其他收益，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2017年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新表述。

2) 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根据财政部2017年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将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中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列报于资产处置损益，2017年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调增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4,201,901.76元，调减营业外收入4,322,424.79元、营业外支出120,523.03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0%、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员工薪酬收入	3%-4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金雅公司	15%
金奥博国际公司	16.5%
新疆金峰源公司	25%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25%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5%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15%
金奥博信息公司	15%
安徽金奥博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有关营业税问题的批复》(财税字【2005】39号)的规定,本公司技术转让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征收管理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39号),本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收入改征增值税,按规定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2017年8月17日,本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4200489,本公司(纳税编码91440300279482691G)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7、2018、2019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美格包装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于2014年9月16日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布的机器人包装智能视觉识别和控制系统软件V1.0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2014年9月29日取得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布的机器人包装智能视觉识别和控制系统软件V1.0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深DGY-2014-2570。有效期5年。

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美格包装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200438,深圳美格包装公司(纳税编码914403007979930452)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5、2016、2017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金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2014年,四川金雅公司按照财税(2011)58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申请减免税优惠。2015年4月14日,根据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国家税务局颁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雨国税通(2015)649号),认定有效期为7年,2014-2020年适用15%的优惠税率。

2016年3月2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纳税编号914403003599300014)通过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资格备案(深国税前海备案[2016]0018号),自2016年3月1日起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深地税告(2015)1号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发布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操作指引的通告,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属于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奥博信息公司,2016年11月30日取得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证

书》（证书编号为深RQ-2016-0648），2017年12月28日取得深圳市软件行业协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深RQ-2017-0903），符合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条件，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7年10月2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金源恒业公司通过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11003137，北京金源恒业公司（纳税编码91110111746741817T）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17、2018、2019年度。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17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7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期”系指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0,480.20	94,410.25
银行存款	435,065,197.36	152,113,021.23
其他货币资金	30,095,547.06	16,000,000.00
合计	465,281,224.62	168,207,431.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849,159.48	18,799,561.42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三个月内到期的理财投资余额27,000,000.00元，保证金余额3,095,547.06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331,410.11	15,336,198.65
合计	29,331,410.11	15,336,198.6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6,774,453.88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	
合计	47,774,453.8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53,930.93	100.00%	6,133,819.05	5.23%	111,220,111.88	102,317,175.82	100.00%	4,683,283.83	4.58%	97,633,891.99
合计	117,353,930.93		6,133,819.05		111,220,111.88	102,317,175.82		4,683,283.83		97,633,891.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1,415,734.20	3,042,472.03	3.00%
1 至 2 年	9,778,654.00	977,865.40	10.00%
2 至 3 年	4,646,047.99	929,209.60	20.00%
3 至 4 年	90,696.50	45,348.25	50.00%
4 至 5 年	946,248.24	662,373.77	70.00%
5 年以上	476,550.00	476,550.00	100.00%
合计	117,353,930.93	6,133,819.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69,462.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18,927.1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7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45,249,115.72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8.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357,473.47元。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26,208.40	83.37%	11,603,389.32	93.30%
1 至 2 年	518,271.87	7.29%	346,356.00	2.78%

2至3年	261,170.00	3.67%	19,850.00	0.16%
3年以上	402,930.00	5.67%	467,930.00	3.76%
合计	7,108,580.27	--	12,437,525.3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转的原因
乌鲁木齐瑞力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68,200.00	尚未结算
新疆天山汽车公司	37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038,2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3,160,989.04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4.47%。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423.81	4.07%	6,016.05	9.34%	58,40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0,864.46	100.00%			2,160,864.46	1,519,607.38	95.93%			1,519,607.38
合计	2,160,864.46				2,160,864.46	1,584,031.19		6,016.05		1,578,015.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押金或保证金	1,275,771.57			无坏账风险，不计提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291,996.88			无坏账风险，不计提
备用金	369,579.58			员工备用金，无坏账风险，不计提
其他	223,516.43			无坏账风险，不计提
合计	2,160,864.4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016.0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或保证金	1,275,771.57	610,220.00
往来款	131,931.82	170,225.05
备用金	369,579.58	9,357.70
其他	383,581.49	794,228.44
合计	2,160,864.46	1,584,031.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或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27.77%	0.00
员工	备用金	369,579.58	1 年以内	17.10%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退税款	291,996.88	1 年以内	13.51%	0.00
深圳市宏元顺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或保证金	235,487.20	1 年以内	10.90%	0.00
雅安市财政局	押金或保证金	168,170.00	3-4 年	7.78%	0.00
合计	--	1,665,233.66	--	77.06%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82,784.65		24,982,784.65	16,307,935.77		16,307,935.77
在产品	8,928,594.78		8,928,594.78	10,967,468.97		10,967,468.97
库存商品	7,527,838.54	542,889.03	6,984,949.51	8,087,562.27	339,329.29	7,748,232.98
发出商品	2,766,146.91		2,766,146.91	8,710,200.77		8,710,200.77
待安装发出商品	16,991,710.69	574,143.99	16,417,566.70	51,472,312.60	330,179.03	51,142,133.57
合计	61,197,075.57	1,117,033.02	60,080,042.55	95,545,480.38	669,508.32	94,875,972.0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39,329.29	203,559.74				542,889.03
发出商品						
待安装发出商品	330,179.03	243,964.96				574,143.99
合计	669,508.32	447,524.70				1,117,033.02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市场价格）—进一步加工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发出商品		
待安装发出商品	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243,690.10	
合计	4,243,690.10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3,130,673.51			-525,681.07							2,604,992.44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	239,075.45			-239,075.45								

司										
小计	3,369,748.96			-764,756.52						2,604,992.44
合计	3,369,748.96			-764,756.52						2,604,992.44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45,190.81	20,977,255.18	4,707,120.23	1,640,308.68	1,210,809.72	41,180,684.62
2.本期增加金额	16,068.37	1,960,755.73	530,028.78	186,258.01	159,903.04	2,853,013.93
(1) 购置	16,068.37	1,960,755.73	530,028.78	186,258.01	159,903.04	2,853,013.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5,612.00	583,100.00	2,004.28	6,600.58	1,257,316.86
(1) 处置或报废		665,612.00	583,100.00	2,004.28	6,600.58	1,257,316.86
4.期末余额	12,661,259.18	22,272,398.91	4,654,049.01	1,824,562.41	1,364,112.18	42,776,381.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30,484.64	5,038,849.18	3,232,400.96	1,211,685.36	951,290.80	13,364,710.94
2.本期增加金额	670,756.40	2,040,861.15	730,195.89	195,014.93	124,468.05	3,761,296.42
(1) 计提	670,756.40	2,040,861.15	730,195.89	195,014.93	124,468.05	3,761,296.42
3.本期减少金额		412,111.45	553,945.00	864.40	5,199.87	972,120.72
(1) 处置或报废		412,111.45	553,945.00	864.40	5,199.87	972,120.72
4.期末余额	3,601,241.04	6,667,598.88	3,408,651.85	1,405,835.89	1,070,558.98	16,153,886.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60,018.14	15,604,800.03	1,245,397.16	418,726.52	293,553.20	26,622,495.05
2.期初账面价值	9,714,706.17	15,938,406.00	1,474,719.27	428,623.32	259,518.92	27,815,973.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724,785.17	该土地使用权证申办中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炸药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工程	13,937,813.13		13,937,813.13			
其他	456,000.00		456,000.00			
合计	14,393,813.13		14,393,813.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额		比例		金额	
工业炸药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工程	238,900,000.00	13,937,813.13		13,937,813.13	5.83%			募股资金
合计	238,900,000.00	13,937,813.13		13,937,813.13	--	--		--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923,627.97	73,584.91		819,286.06	18,816,498.94
2.本期增加金额				65,796.58	65,796.58
(1) 购置				65,796.58	65,796.5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923,627.97	73,584.91		885,082.64	18,882,295.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694.52	4,979.26		270,204.46	346,878.24
2.本期增加金额	430,167.12	7,358.52		94,340.04	531,865.68
(1) 计提	430,167.12	7,358.52		94,340.04	531,865.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01,861.64	12,337.78		364,544.50	878,743.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21,766.33	61,247.13		520,538.14	18,003,551.60
2.期初账面价值	17,851,933.45	68,605.65		549,081.60	18,469,620.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金源恒业公 司	4,229,571.45					4,229,571.45
合计	4,229,571.45					4,229,571.4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224.00		14,664.00		22,560.00
其他	23,649.09		23,649.09		
合计	60,873.09		38,313.09		22,560.00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5,204.95	6,626,128.39	906,590.25	4,987,964.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0,398.91	6,052,601.90	745,306.76	4,968,711.72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93,312.49	2,622,083.29	439,062.50	2,927,083.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23,251.13	2,155,007.56	208,537.66	1,390,251.04
合计	2,882,167.48	17,455,821.14	2,299,497.17	14,274,010.96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2,167.48		2,299,497.1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792,871.35	10,467,626.19
合计	12,792,871.35	10,467,626.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1,669,049.52	1,669,049.52	
2019 年	1,520,852.31	1,520,852.31	
2020 年	3,716,867.39	3,716,867.39	
2021 年	3,560,856.97	3,560,856.97	
2022 年	2,325,245.16		
合计	12,792,871.35	10,467,626.19	--

其他说明：

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的项目，由于子公司截止到期末尚处于亏损状态，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未来期间内，企业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实现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租赁费	3,120,468.43	
上市中介服务费		1,028,301.89
合计	3,120,468.43	1,028,301.89

其他说明：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998,588.31	36,457,816.50
1-2 年	1,536,374.62	1,041,264.73
2-3 年	668,110.85	154,356.77

3-4 年	149,916.14	1,310,904.35
4-5 年	959,174.35	
合计	33,312,164.27	38,964,342.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疆兵九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57,804.44	未结算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未结算
无锡市前洲宇方设备厂	450,780.00	未结算
浙江利民化工有限公司	224,000.00	未结算
合计	1,612,584.44	--

其他说明：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691,097.16	71,337,228.83
1-2 年	5,831,500.90	29,299,577.83
2-3 年	1,849,669.58	4,146,000.00
3-4 年	210,000.00	
4-5 年		793,000.00
合计	41,582,267.64	105,575,806.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	4,618,803.40	尚未结算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4,000.00	尚未结算
吐鲁番隆瑞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824,000.00	尚未结算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70,000.00	尚未结算
内蒙古生力资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7,846,803.40	--
----	--------------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15,913.14	40,153,546.01	38,986,215.61	10,783,243.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4,190.34	2,844,190.34	
合计	9,615,913.14	42,997,736.35	41,830,405.95	10,783,243.5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68,319.83	35,318,143.21	34,170,195.37	10,716,267.67
2、职工福利费		2,776,431.03	2,776,431.03	
3、社会保险费		1,080,824.17	1,080,824.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1,575.21	841,575.21	
工伤保险费		148,804.02	148,804.02	
生育保险费		90,444.94	90,444.94	
4、住房公积金		854,350.15	847,397.15	6,95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593.31	116,868.26	106,638.34	57,823.23
其他		6,929.19	4,729.55	2,199.64
合计	9,615,913.14	40,153,546.01	38,986,215.61	10,783,243.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49,223.32	2,749,223.32	
2、失业保险费		94,967.02	94,967.02	
合计		2,844,190.34	2,844,190.34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84,137.99	1,032,846.57
企业所得税	4,665,616.38	3,898,926.06
个人所得税	212,662.69	1,942,510.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359.08	221,380.67
教育费附加	120,256.51	158,129.05
土地使用税	343,971.94	
印花税	19,579.88	30,506.6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5,748.37	2,325.51
合计	7,920,332.84	7,286,624.87

其他说明：

2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40,000.00
合计	0.00	1,44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99,524.20	661,037.50
押金或保证金	695,370.00	269,458.00
代垫款	4,682.70	52,071.45
合计	1,499,576.90	982,566.95

2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95,083.33	11,986,033.00	761,820.12	14,319,296.21	
合计	3,095,083.33	11,986,033.00	761,820.12	14,319,296.2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11,986,033.00		288,820.08			11,697,212.92	与资产相关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项目	200,000.00			30,000.00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2,727,083.33			275,000.04			2,452,083.29	与资产相关
米东区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改造项目	168,000.00			168,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95,083.33	11,986,033.00		761,820.12			14,319,296.21	--

其他说明：

2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4,790,000.00	28,270,000.00				28,270,000.00	113,06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3号批准，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27万股，并于2017年1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11,306万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9,062,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814,207.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2,248,592.45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270,000.00元，新增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63,978,592.45元。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0,361,922.65	263,978,592.45		344,340,515.10
合计	80,361,922.65	263,978,592.45		344,340,515.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新增资本公积详见附注七、23。

2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8,219.82	-1,217,710.57			-1,217,710.57		1,320,509.2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38,219.82	-1,217,710.57			-1,217,710.57		1,320,509.2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38,219.82	-1,217,710.57			-1,217,710.57		1,320,509.2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10,182.61	401,223.56	53,880.12	1,757,526.05
合计	1,410,182.61	401,223.56	53,880.12	1,757,526.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34,441.81	4,107,122.29		8,741,564.10
合计	4,634,441.81	4,107,122.29		8,741,564.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714,334.81	63,330,271.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714,334.81	63,330,271.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516,577.59	61,773,614.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07,122.29	4,397,324.4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3,992,226.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123,790.11	76,714,334.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7,226,943.30	277,297,734.24	454,754,458.09	302,861,304.68
其他业务	4,711,166.05	2,491,528.08	1,366,634.57	492,912.56
合计	431,938,109.35	279,789,262.32	456,121,092.66	303,354,217.24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7,252.66	1,861,924.76
教育费附加	790,451.69	798,707.97
房产税	174,122.98	27,868.53
土地使用税	689,813.36	352,151.93
车船使用税	1,471.30	96.30
印花税	219,313.78	210,712.8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52,256.32	62,050.76

地方教育附加	526,967.80	532,471.99
合计	4,291,649.89	3,845,985.08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比例参见本附注五税项。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96,045.79	1,761,118.39
招待费	2,279,296.40	1,637,394.48
差旅费	1,350,806.48	1,239,139.99
运输费	12,633,346.20	12,567,107.12
售后服务费	518,443.24	772,741.25
其他	1,514,806.35	1,420,837.54
合计	19,892,744.46	19,398,338.77

其他说明：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73,275.16	16,895,843.48
差旅费	2,722,098.78	2,585,160.31
折旧摊销费	1,718,158.44	1,553,845.32
研发费用	24,505,529.86	25,349,674.88
房租水电管理费	772,086.77	779,889.02
办公费	1,689,555.89	1,568,422.15
车辆使用费	1,299,428.25	899,568.16
中介机构费	735,897.73	2,464,439.38
业务招待费	222,787.91	253,556.25
物料消耗及税费	90,549.44	431,148.68
其他	1,520,937.29	1,609,367.51
合计	51,050,305.52	54,390,915.14

其他说明：

3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400,784.02	2,229,183.39
加：汇兑损失	-277,037.43	551,831.09
加：银行手续费	109,139.37	77,152.39
加：其他		
合计	-4,568,682.08	-1,600,199.91

其他说明：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44,519.17	1,286,781.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447,524.70	669,508.32
合计	1,892,043.87	1,956,290.13

其他说明：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4,756.52	1,258,454.73
合计	-764,756.52	1,258,454.73

其他说明：

3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3,148.21	4,201,901.76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3,148.21	4,201,901.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3,148.21	88,344.2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113,557.5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合计	-83,148.21	4,201,901.76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新建乳化剂、乳化专用复合油相以及高分子表面活性剂系列项目	1,230,800.00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288,820.08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275,000.04	
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改造	168,000.00	
雅安市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140,000.00	
生育津贴	36,709.02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	30,000.00	
稳岗补贴	24,698.07	
社保补贴	23,546.00	
2017年度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6,000.00	
南山区"领航人才"学术研修津贴	3,000.00	
2016年度深圳市第三批专利申请资助	3,000.00	
计算机软件资助款	2,700.00	
即征即退增值税	893,303.19	
合计	3,125,576.40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500,000.00	3,630,843.88	3,500,000.00
其他	41,764.46	412,763.91	41,764.46
合计	3,541,764.46	4,043,607.79	3,541,76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发展分项资金企业上市融资奖励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深圳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计划表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资金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8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573,906.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项目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设施清洁能源改造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	雅安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791.8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雅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34.99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款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115.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2,916.67	与资产相关
发明专利资助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即征即退增值税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73,079.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500,000.00	3,630,843.88	--

其他说明：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364.37	189,765.78	4,364.37
合计	4,364.37	189,765.78	4,364.37

其他说明：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680,073.65	12,690,828.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2,670.31	1,209,306.24
合计	14,097,403.34	13,900,135.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405,857.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10,878.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15,028.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74,878.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8,781.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2,409.07
研发费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1,523,956.88
其他影响	-210,859.16
所得税费用	14,097,403.34

其他说明

4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25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400,784.02	2,229,183.39
政府补助	18,253,794.59	2,432,847.82
往来	874,983.97	4,841,486.66
信用证保证金	7,222,943.14	840,000.00
其他	2,656,118.21	2,830,701.18
合计	33,408,623.93	13,174,219.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663,182.97	4,651,440.91
研发费用	4,991,667.92	6,405,380.18
往来款	4,056,350.04	8,370,415.32
房租水电管理费	1,668,814.59	1,104,335.13
车辆运输及物料消耗	12,636,895.90	13,180,556.82
信用证/保证金	10,318,490.20	
其他	5,182,613.84	4,782,926.97
业务招待费	2,944,923.21	2,088,871.90
办公费	1,848,190.92	1,801,891.60

合计	48,311,129.59	42,385,818.83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	9,952,320.76	
合计	9,952,320.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1,308,453.79	70,189,609.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92,043.87	1,956,290.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1,296.42	3,443,600.79
无形资产摊销	531,865.68	260,843.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313.09	460,954.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148.21	-4,201,901.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860.39	478,939.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4,756.52	-1,258,45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2,670.31	1,209,306.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48,404.81	-2,694,571.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62,711.43	-44,681,32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711,752.88	-5,187,86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4,287.38	19,975,432.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2,185,677.56	168,207,431.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207,431.48	122,166,627.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78,246.08	46,040,803.6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2,185,677.56	168,207,431.48
其中：库存现金	120,480.20	94,41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065,197.36	152,113,021.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000,000.00	16,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185,677.56	168,207,431.48

其他说明：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95,547.06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3,095,547.06	--

其他说明：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031,192.59	6.5342	19,806,418.65
港币	6,405.95	0.8359	5,354.76
新西兰元	2,105.35	4.6327	9,753.4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4,653.92	6.5342	683,829.64
澳元	4,904.41	5.0928	24,977.18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本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金峰源公司	新疆	米东新区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76.50%		设立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山东	枣庄	化学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四川金雅公司	四川	雅安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设立
金奥博国际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及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深圳	深圳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100.00%		受让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北京	北京	货物销售、技术开发与服务	51.00%		受让
金奥博信息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安徽金奥博公司	安徽	马鞍山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金峰源公司	23.50%	-241,479.66		2,234,034.28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30.00%	6,926,383.91		21,589,915.93
四川金雅公司	40.00%	1,720,520.55	1,200,000.00	12,408,825.44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49.00%	386,451.40		1,311,981.91
合计		8,791,876.20	1,200,000.00	37,544,757.5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金峰源公司	7,055,787.61	9,521,521.11	16,577,308.72	7,070,779.86		7,070,779.86	8,307,044.06	10,398,222.82	18,705,266.88	8,086,989.59	168,000.00	8,254,989.59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86,503,193.12	8,043,829.16	94,547,022.28	22,580,635.84		22,580,635.84	72,750,006.02	6,955,100.35	79,705,106.37	30,826,666.31		30,826,666.31
四川金雅公司	28,645,757.09	7,020,955.38	35,666,712.47	4,474,648.88	170,000.00	4,644,648.88	32,545,652.79	5,072,367.60	37,618,020.39	7,697,258.17	200,000.00	7,897,258.17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6,495,957.31	10,166.69	6,506,124.00	3,828,609.90		3,828,609.90	8,020,136.57	1,220.00	8,021,356.57	6,132,518.80		6,132,518.80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金峰源公司	6,709,430.22	-1,027,573.01	-1,027,573.01	14,111.85	6,124,754.69	-2,928,048.13	-2,928,048.13	-109,047.00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82,412,173.26	23,087,946.38	23,087,946.38	2,458,200.75	190,376,871.99	22,075,219.01	22,075,219.01	-962,206.99
四川金雅公司	60,063,311.67	4,301,301.37	4,301,301.37	5,757,241.97	54,938,504.74	6,004,568.41	6,004,568.41	4,843,416.58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4,711,166.05	788,676.33	788,676.33	-709,446.27	1,352,039.99	162,640.25	162,640.25	881,174.04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	枣庄市		40.00%		权益法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	楚雄州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8,975,237.56	3,793,150.57	6,609,627.44	2,922,826.9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053.88	69,666.48	419,404.28	493,841.08
非流动资产	9,151,779.11	13,297,335.22	3,867,154.58	4,417,799.20
资产合计	18,127,016.67	17,090,485.79	10,476,782.02	7,340,626.18
流动负债：	11,614,535.58	9,263,802.01	10,624,123.33	6,637,463.0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614,535.58	9,263,802.01	10,624,123.33	6,637,463.0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12,481.09	7,826,683.78	-147,341.31	703,163.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04,992.44	3,130,673.51	-50,096.05	239,075.4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00,000.00	5,500,000.00	5,983,341.88	119,230.77
财务费用	785,917.42	286,048.19	-689.29	186.52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314,202.69	3,854,509.04	-850,504.41	-685,873.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明刚、明景谷。

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明刚		自然人		29.99	29.99
明景谷		自然人		12.04	12.0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任独立董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公司董事汪旭光任独立董事
山东银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金奥银雅之参股股东，持有金奥银雅 30% 股权，参股公司枣庄化工之主要股东
枣庄银光文创抱犊崮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银光化工集团控股子公司
临沂市圣山矿泉水有限公司	银光化工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银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银光化工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东银光科技有限公司	银光化工集团控股股东所投资的企业
河北银光化工有限公司	银光科技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子公司四川金雅之参股股东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集团哈密德盛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物流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安盛达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金峰源之参股股东，持有金峰源 20% 股权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雪峰科技控股子公司
尼勒克县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雪峰科技控股子公司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雪峰科技控股子公司
新疆安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雪峰科技控股子公司

新疆安顺达矿山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雪峰科技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的配偶周一玲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的配偶周一玲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的配偶周一玲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俄罗斯"HT-ЭКСПЛОРЕР"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其他说明

注1：控股股东明刚曾经持有俄罗斯"HT-ЭКСПЛОРЕР"有限责任公司45股权比例45%，该股权于2017年1月处置。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北银光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否	180,098.29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396,226.42		否	1,061,119.17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51,389.82		否	104,658.98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运费	986,400.77		否	471,843.96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	运费	630.63		否	22,648.65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运费	93,030.63		否	103,171.17
山东银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67,187.39
临沂市圣山矿泉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6,062.50
枣庄银光文创抱犊固景区发展有限公	采购商品			否	3,359.00

司					
俄罗斯 "HT-ЭКСИЛЮЕР" "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212,067.96		否	
合计		3,039,746.23		否	2,020,149.1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5,713.94	111,517.95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324,335.67	8,575,690.06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068.39	429,641.0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销售商品	1,543,673.52	1,596,071.81
尼勒克县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752,177.50	3,867,146.29
山东银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7,683.77	410,256.40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58,943.63	4,892,154.35
四川雅化集团哈密德盛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57.26	50,607.1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729,269.99	4,028,020.96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065.62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32,603.40	15,213,939.54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07,359.17	4,642,818.31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95,575.28	1,229,171.95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5,744.24	36,721.67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25,365.49	3,168,588.82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77,264.13	4,241,504.53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495.73
新疆安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05,376.06	746,837.60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8,230.71	

司			
新疆安顺达矿山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15,247.87	
合计		67,940,590.02	53,316,249.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4,864.86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4,864.86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4,864.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房屋租赁	500,000.00	306,349.21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及设备租赁	1,200,000.00	1,2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枣庄银光文创抱犊崮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使用权		8,790,000.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房屋建筑物		3,25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5,380,535.13	5,906,068.79

(5)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代垫方名称	接受方名称	种类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公司	代交社保、公积金	19,062.66	72,809.15
山东银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代交社保、公积金		201,316.9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公司	代垫燃动	696,983.23	730,394.09
四川雅安盛达民爆物品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公司	代交社保、公积金		800.00

注：代交社保、公积金系部分员工社保关系未转移，仍在原单位缴纳。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枣庄银光文创抱犊崮景区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	6,153,000.00	184,590.00
应收账款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	37,000.00	74,000.00	14,800.00
应收账款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102,312.00	3,069.36	60,000.00	1,800.00
应收账款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914,454.07	27,433.62	1,340,900.00	40,227.00
应收账款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297.49	10,829.75	203,876.19	6,116.29
应收账款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25,200.00	756.00	97,200.00	2,916.00
应收账款	尼勒克县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400,120.00	12,003.60	1,248,606.88	37,458.21

应收账款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1,161,636.42	34,849.09	1,117,891.20	33,536.74
应收账款	四川雅化集团哈密德盛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	82,756.45
应收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2,943.00	24,388.29	350,892.00	10,526.76
应收账款	新疆安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172,184.75	35,165.54		
应收账款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78,000.00	13,700.00	78,000.00	6,470.00
应收账款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5,558.59	29,366.76	750,557.60	27,427.76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23,365.00	700.95	295,685.06	19,240.55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7,977.20	6,239.32
应收账款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312,170.20	9,365.11	568,004.00	17,040.12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312,556.04	9,376.68	334,600.77	10,038.02
应收账款	新疆安顺达矿山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52,574.00	10,577.22		
其他应收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票据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9,314.30			
应收票据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4,797.49	
应收票据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			100,000.00	

	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新疆安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票据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58,000.00	
应收票据	四川兴晟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预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3,156,42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83,333.33			
预付账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200,000.00		3,047,875.1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037,135.10			
合计		14,995,154.29	318,581.97	20,874,492.01	501,183.2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山东银光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82,422.00	98,177.05
应付账款	山东银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4,578.00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12,600.00	12,600.00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		25,140.00
应付账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6,083.78	6,083.78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2,684.95
应付账款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480,000.00
预收账款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4,000.00	843,974.88

预收账款	山东银光科技有限公司		263,190.00
预收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83,144.98
预收账款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15,425.60
预收账款	新疆安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36,191.25
预收账款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7,466.90	
预收账款	四川兴晟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预收账款	俄罗斯"HT-ЭКСИЛЮПЕР"有限责任公司	6,339,480.84	
应付股利	山东银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
合计		8,692,053.52	10,411,190.49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61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2,612,000.00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1,30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现金分红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2,612,000.00元（含税）。此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与淮安天佛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签订《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淮安天佛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本公司以自有资金3,180万元收购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60%股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14,858.90	90.41%	3,940,154.75	7.58%	48,074,704.15	46,380,583.91	92.46%	2,889,079.51	6.23%	43,491,504.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7,347.18	9.59%			5,517,347.18	3,781,690.00	7.54%			3,781,690.00
合计	57,532,206.08	100.00%	3,940,154.75	6.85%	53,592,051.33	50,162,273.91	100.00%	2,889,079.51	5.76%	47,273,194.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206,249.70	1,146,187.49	3.00%
1 至 2 年	8,493,276.51	849,327.65	10.00%
2 至 3 年	3,801,837.95	760,367.59	20.00%
3 至 4 年	90,696.50	45,348.25	50.00%
4 至 5 年	946,248.24	662,373.77	70.00%
5 年以上	476,550.00	476,550.00	100.00%
合计	52,014,858.90	3,940,154.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金峰源公司	3,784,100.00			无坏账风险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313,200.00			无坏账风险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420,047.18			无坏账风险
合计	5,517,347.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7,378.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6,303.2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2,020,955.10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8.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901,017.50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8,420.83	93.33%			6,098,420.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2,135.58	100.00%			1,602,135.58	435,611.53	6.67%			435,611.53
合计	1,602,135.58	100.00%			1,602,135.58	6,534,032.36	100.00%			6,534,032.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054,263.89			无坏账风险
押金或保证金	202,114.37			无坏账风险
其他	345,757.32			无坏账风险
合计	1,602,135.5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22,396.47	6,267,520.41
押金或保证金	202,114.37	215,050.00
备用金	224,281.85	18,382.70
其他	53,342.89	33,079.25
合计	1,602,135.58	6,534,032.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往来款	1,008,420.83	1-2 年	62.94%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往来款	45,843.06	1 年以内	2.86%	
员工	备用金	224,281.85	1 年以内	14.00%	
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或保证金	70,800.00	1 年以内	4.42%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押金或保证金	56,818.00	1 年以内	3.55%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或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1.25%	
合计	--	1,426,163.74	--	89.0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133,700.00		89,133,700.00	89,133,700.00		89,133,7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04,992.44		2,604,992.44	3,369,748.96		3,369,748.96
合计	91,738,692.44		91,738,692.44	92,503,448.96		92,503,448.9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金奥博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四川金雅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金奥博国际公司	18,815,800.00			18,815,800.00		
新疆金峰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0,422,100.00			10,422,100.00		
北京金源恒业公司	5,395,800.00			5,395,800.00		
合计	89,133,700.00			89,133,7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枣庄	3,130,673.51			-525,681.07							2,604,992.44	

化工有 限公司											
楚雄燃 二金奥 博科技 有限公 司	239,075.45			-239,075.45							
小计	3,369,748.96									2,604,992.44	
合计	3,369,748.96									2,604,992.4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1,681,860.65	115,816,770.02	208,244,682.38	128,501,081.87
其他业务			14,594.58	1,861.75
合计	191,681,860.65	115,816,770.02	208,259,276.96	128,502,943.6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00,000.00	4,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4,756.52	1,258,454.73
合计	1,035,243.48	5,458,454.73

十五、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3月29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14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8,727.21	报告期内，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有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发放的企业上市融资补助 200 万元，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发放的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经费 150 万元，枣庄市山亭区财政局投资新建乳化剂、专用复合油相以及高分子表面活性剂系列项目地方税收返还。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51.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267.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3,238.76	
合计	4,407,124.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9%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3%	0.69	0.6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明景谷签名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证券交易所。